

回到来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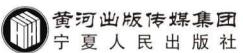
董伊 / 著



回到来处

Huílái Laičhū

莫伊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回到来处 / 莫伊著. — 银川 : 宁夏人民出版社,
2017.8

ISBN 978-7-227-06738-2

I. ①回… II. ①莫…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231506号

回到来处

莫伊 著

责任编辑 姚小云

责任校对 周淑芸

封面设计 唐秋萍

责任印制 肖艳



黄河出版传媒集团 出版发行
宁夏人民出版社

出版人 王杨宝

地 址 银川市北京东路139号出版大厦 (750001)

网 址 <http://www.nxpph.com> <http://www.yrpubm.com>

网上书店 <http://shop126547358.taobao.com> <http://www.hh-book.com>

电子信箱 nxrmcbs@126.com renminshe@yrpubm.com

邮购电话 0951-5019391 5052104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广州市德佳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委托书号 (宁)0006487

开 本 880mm×1230mm 1/16

印 张 14 字 数 240千字

版 次 2017年11月第1版

印 次 2017年1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27-06738-2

定 价 46.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我在来处等你

红 日

莫伊兄的第二部长篇小说《回到来处》即将付梓之际，正是我的第二部长篇小说《驻村笔记》准备举行读者见面会的时候。我一面修改读者见面会的方案，一面阅读莫伊兄发来的电子版。这并不影响我的情绪或者心情，因为此时此刻我感觉我和莫伊兄就像产房里的一对产妇、一对高龄产妇，在年过半百的时候生下或者准备生下第二胎。做母亲的感觉是幸福的，幸福的感觉是相同的。

莫伊兄与我年纪一般，他略长我几岁。我们有很多相似的经历，比如都出生在农村，都是在农村喝玉米粥、吃烤红薯长大的。读书毕业后都在基层磨炼过，都泡过机关单位，在报社待过。一看到莫伊兄的报社经历，我一下子就兴奋了。我提职的第一个单位就是报社，还是个副老总。但是我在报社待了不到一年时间就被“驱赶”出来了。“驱赶”有两层意思，一层是被人家“驱赶”，另一层是自己“驱赶”自己。自己“驱赶”自己是因为和莫伊兄有一个共同的爱好——喜欢写小说。莫伊兄小说的风格跟我很近似，都有那么一点现实批判精神，都有那么一种温暖的氛围。唯一不同的是，莫伊兄现在退休了，在家里悠闲自得，安心喝酒，安心喝茶，安心写小说，快活比神仙。而我呢，还要继续在一线奔波，除了搞好单位的工作，还要到乡下联系点去精准扶贫，填写表格，与帮扶户的猪马牛羊鸡狗合影。小说还要断断续续地写，像羊拉屎一样一颗一颗地掉下来。从这一点看，莫伊先生比我有福气。

闲话少说，言归正传。莫伊兄的这部长篇，萌芽较早，据说三十年前

就开始构思了，直到2003年才动笔，孕育的时间比大象怀孕期长十几倍。到修改定稿又花了十余年的光阴，可谓十年磨一剑的倾情之作。这样一部精心打磨的作品，你可以想象得到她的丰腴、她的细腻、她的厚重和她的精益求精之美。更何况，莫伊兄写的是民族艺术家的人生故事，是对艺术的一次祭奠式的书写：生活与理想的绞磨、梦想与现实的撕咬、艺术与商俗的博弈、爱情与善良的交织缠绵，为我们生动鲜活地呈现了一个民间艺术家跌宕起伏、色彩斑斓的人生长卷。

读者阅读时会发现，莫伊兄的《回到来处》是一部问答式长篇小说，即在小说的开头借主人公鑫子的嘴，向读者提出问题：音乐的本质是什么？然后用鑫子一生的故事来回答这个问题。这跟我的《驻村笔记》的手法何其相似，我整部小说的脉络和线索就是围绕三个问题展开的：扶持谁？谁来扶？怎么扶？当然，我们都各自找到了自己的答案。单从写作模式来看，我们可能有很大的相似度，但从书写的深度和高度来说，莫伊兄比我更高一筹。毕竟，他问的问题更具有广泛性和普遍性，更有社会性和艺术性。

小说有几个情节令我难忘，比如一个叫水珍的漂亮女人，因为去看电影时喜欢上了电影里的一首歌，然后在收割稻谷的时候忍不住高声哼了起来，结果他的男人吃了醋，猜疑她心中有了别的男人，于是死命揍她、蹂躏她，结果她受不了，喝农药死掉了。莫伊兄写这个故事的时候，漫不经心，轻描淡写，但读起来，平淡背后滋生的无穷想象却给我带来了很大的心灵震撼。对于一个地位卑微却又热爱艺术的农村妇女来说，在那个特殊的年代，艺术没有给她带来幸福，反而让其遭受灭顶之灾，真令人悲叹。莫伊兄精准的笔触，把一个时代无法治愈的病痛凝缩到读者的面前，给人警醒和叹惋，这也是他作为一个接地气的小说家所给人的深刻印象。

还有一个情节，就是鑫子的师父秦生去世的时候，在棺材板都准备钉上时，但鑫子的唢呐一吹起来，凄美动听的旋律在房间里回荡，结果愣是把老师父从死神的手里解救出来，竟死而复生了。本来是写凄凄哀哀的死亡，但音乐一起，死亡的面纱就变得轻薄了，生死大事就变得轻盈缥缈了。显而易见，这是莫伊兄极具浪漫主义情怀的一段书写，给人一种无比柔美的阅读体验。他在用一种淡雅而深刻的笔调，回答了卷首那个深沉的问题：音乐的本质，就是让你回到来处。

应该说，莫伊兄在小说中极力呈现的是生活本质的画面，他既写失败，也写成功；他既写丑陋，也写美好；他既写现实，也写梦想。他的作品，朴实中蕴含诗意，文笔清丽而富有弹性，娓娓道来的讲述，给读者一种亲切自然之感。他写的农村生活，有养分，有温度；他写的艺术人生，有高度，有质感。既有下里巴人的厚实塔基，又有阳春白雪的梦幻封顶——莫伊兄的写作大厦牢固而洋气。虽然与莫伊兄没有深交，我却在阅读小说的过程中与他形成了心灵和情感上的共鸣。

作为“60后”的写作者，我和莫伊兄都历尽了许许多多相似的风雨历程，走到了今天，走到了这一步，都不容易，都还在坚守。在此与莫伊兄有个约定，在我举行第二部长篇小说《驻村笔记》研讨会的时候，莫伊兄的这部长篇小说《回到来处》也在贺州粉墨登场，与热爱她的读者们亲切见面。如果时间、空间允可，我倒是想去现场讨杯水酒喝喝，与莫伊兄共同分享创作的快慰和收获的喜悦。

是为序。

目 录

001 引 子 音乐的困惑

■ 第一部 跳荡的音符

- | | |
|-----|------------------|
| 004 | 第一章 磨坊主的儿子痴迷音乐 |
| 012 | 第二章 那缕大地深处传来的琴音 |
| 019 | 第三章 这块不愿被精雕细琢的璞玉 |
| 027 | 第四章 金笛子飞越红歌海洋 |
| 032 | 第五章 手中的长缨 |
| 046 | 第六章 鸟儿在森林小屋上空盘旋 |
| 057 | 第七章 潇水边的小城飞起唢呐声 |

■ 第二部 琴弦之上

- | | |
|-----|-----------------|
| 066 | 第一章 唱歌的女人 |
| 076 | 第二章 歌舞团新来的广西蛮子 |
| 082 | 第三章 叶林抢排《洪湖赤卫队》 |
| 086 | 第四章 南岭深处飞起了歌谣 |

096	第五章 纯朴的心最容易被俘虏
104	第六章 革命历史剧演成了恋爱自由戏
109	第七章 艺术之花不能凋零在山沟沟
114	第八章 苦难的人折磨苦难的心
118	第九章 江城的歌刷新星
124	第十章 用记忆之殇走出山居岁月

■ 第三部 嫣变与回归

131	第一章 帝子乘风下翠薇
139	第二章 生活剧不相信眼泪
145	第三章 酒神送来了《月光曲》
155	第四章 茶艺馆拉不出心中的二胡曲
162	第五章 谁的灵魂在漂泊
169	第六章 听，那红梅花开的旋律
185	第七章 琴声在长城回荡
192	第八章 天使的最后吟唱
204	第九章 他的音乐让乡亲陌生
211	尾 声 绝响之后的耕耘

引子 音乐的困惑

鑫子从遥远的故乡打电话来，说：“有一个老人去世了，乡亲们要为他举办隆重的葬礼，请我去吹唢呐。你说，我能去吗？”

鑫子是我的继父与前妻所生的第二个儿子，跟我并没有血缘关系，但是在我的内心深处，却一直把他看成是一个与我血脉相连的人。他原来在潇湘歌舞团工作，曾经有过一个梦想：登上中国音乐的最高圣殿，面对那些文雅、安静、内行的听众，拉二胡。但是，他却一直无法实现自己的愿望，退休之后，搬回位于湘、粤、桂交界的乡下老家定居了，以至于从来就没有迈出山区小城那道坎……

我握住电话筒，没有出声，我一时还没有想好怎么回答鑫子。

鑫子见我不出声，便说道：“如果我参加了乡村乐队，当了吹鼓手，那么，以后我就要在一场场的红白喜事的锣鼓笙箫声中度过日子了，我不喜欢在这种嘈杂声中演奏音乐。”

听他这么讲，我赶紧劝他：“那就别去了吧。”

鑫子又道：“可是，刚去世的这位老人是阿发的父亲，我的师傅……”

我记起来了，阿发的父亲叫奏生，会做道场，是鑫子的第一个音乐老师，教会了鑫子吹奏唢呐。然而，我仍然不愿意鑫子因此而沦落为一个乡村吹鼓手，便对他说：“你如果整天置身于那种吹吹打打的喧闹场面，难免就要被同化……”

“可是，师父在咽气之前对阿发说，他虽然当了一辈子的唢呐师，但是，教出我这个徒弟，才是他这辈子最骄傲的事情。师傅还说，他已经很

久没听过我吹唢呐了，他最后一个心愿，就是在他的棺材板盖上之前，再听一次我吹唢呐。你说，我能不去吗？可是，开了这个头，我就没有正当理由拒绝别人的邀请了，以后……”

我终于听出来了，鑫子不仅需要为师傅送行，还更需要听众，不管这些听众是文雅的还是粗俗的，是活人还是死人，只要他们愿意听，鑫子就乐意倾倒出那些堵塞在他内心里的音乐。艺术产生于孤独、寂寞，但是人生中漫长的孤独与寂寞，却会令艺术家发疯。鑫子也一样，他难以忍受寂寞的煎熬了，他早已经决定如何处理这件事情，此时此刻，他打电话来的目的，并非征询我的意见，而是希望我对他的“沦落”痛骂一顿，然后给予宽容，这样，他心里就会好受一些吧。我便冲着话筒咆哮道：“去吧！去吧！那是你的来处！不要再做到首都音乐厅拉二胡的美梦了！你从哪里来，就回到哪里去！还忸忸怩怩干什么呢？痛痛快快地回到你的来处吧！”

骂着骂着，我住嘴了，我发现自己声音中的那些愤怒，其实与鑫子并没有多大的关系，它更多地源于自己的内心。刚被报社老总从文学副刊园地拿下，自己不也很失落、很愤懑吗？文学不也是自己曾经发誓守望一生的麦田吗？可是，我却把这块麦田弄丢了，不也很无奈吗？

我住了嘴，不发一言，却久久没有放下话筒，我想听到来自鑫子那边的辩解、反抗。而电话线的另一头，鑫子应该感受到了我的失望、愤懑。但是，他对于我的充满愤怒的质问声，却没有发出任何回音，没有进行辩解，我仿佛通过这根细细的电话线，就能看见鑫子像做错了什么事情的孩子，手握话筒，驻足垂立，静静地、静静地听着，等待我继续对他进行咆哮、抗议、呐喊，可是等了许久，再也听不见我发出的一丁点的声音了，于是，他怯生生地问了一句：

“妹妹，你搞文学，弄得明白吗，音乐的本质到底是什么？”

“音乐的本质？你把那么宏大的一个命题扔过来，我能回答出来吗？不仅你我回答不了这个问题，依我看，任何人都说不清、道不明，音乐的本质到底是什么？”

我终于放下了电话。

或许，音乐不是艺术，音乐不是外界的声波频率对人类所产生的心律与情感的共鸣，音乐只是物质运动频率，是大自然不可或缺的物质组成和运动形式，音乐并不依赖于人类而存在，是人类为了表达自己的情感，给

各种各样不同频率、节奏、强度的声音，强行贴上喜、怒、哀、乐的标签，美其名为“音乐”。“音乐”根本就不是人类自诩的一门“艺术”，“音乐”只不过是人类一种功利性的物质发现，这就是“音乐的本质”！

比如民乐，比如二胡，在市场催化剂的作用下，已经蜕变成现代都市乐坊的一群美女，在霓灯幻彩的舞台上，凸乳露脐、搔首弄姿，极尽所能地对观众进行挑逗、诱拐、媚惑。

“喔喂！遥远的歌声掠过，稍纵即逝；水声潺湲，溪流清脆，滴答作响，渐渐地，淌进我心灵荒芜的原野，滋润一块干涸的心田；那一刻，我掬水在手，一股涧泉，流入我的喉间……”

“喔喂！挽着行云流水般的琴筝，穿越时空，裹一身素色，衣袂蹁跹，流苏摇曳，伫立于梧桐院落，怅望西天，只凝睇那一弯明月……”

看看，民族音乐已经演变成了一块利用中国传统文化贩卖私货的招牌，有了这块招牌，商人们就能在文化艺术的舞台上，冠冕堂皇地从事生意场的买卖。

音乐家们坐不住了，愤然抨击道：“民族音乐不是依靠露肚脐眼的美女蹦蹦跳跳包装出来的。丢掉了中华民族的神韵，决不能流芳百世！我不会去看她们的表演，决不会去看！”

音乐商反唇相讥：“能不能流芳百世，由后人说了算，现在任何人都没有资格说这个话！我们把中国的民族音乐带到了日本、美国以及其他地方，让世界上更多的人了解中国的民族音乐、对中国的民族音乐感兴趣，做出的贡献难道不比闵惠芬们强得多吗？”

我无法判断音乐家与音乐商这场争论的对与错。因为，在此之前，不正是那些需要承传中华民族音乐的大师们，早已为美色捕获，一次次地，只把二胡音乐的桂冠，授予了那些美丽的才女吗？或许，那些才女的演奏技艺精湛熟练，到达了无可挑剔的地步，可是，二胡音乐难道仅仅只是用一双纤巧美丽的手去拨弄那丝丝缕缕的琴弦吗？

啊！二胡，那个记述中华民族苦难历史的二胡，那个抒发凄切忧伤如海一般深沉的二胡，那个最适合于夜阑人静、明月皎洁时抚摸琴弦的二胡，那个值得让听者用整个心灵去倾听的二胡，你究竟到哪里去了？

第一部 跳荡的音符

第一章 磨坊主的儿子痴迷音乐

在湘、桂、粤三省（区）交界的南岭深处，有一个山环水绕的村庄，村庄背后有一座形状似碧螺的石山，石山东南方的脚下有一块巨石，巨石两边各有一个泉眼，往外汩汩不停地冒着清泉，下暴雨的时候，那两个石眼就会喷出山洪，数百米之外，都可以听到那“轰隆轰隆”的喷水声。这就是古贺江的源头。

这条小河流过不远，又与村子西边的另一股泉水汇合，形成了一个小湖泊。湖中长满了芦苇，刮风下雨的时候，那些芦苇秆互相摩擦，发出各种各样的声音，与雨打湖面的声音、风吹树梢的声音、泉水喷涌的轰隆声、孩童们的歌谣声，融合成一片：

落大水，

涨大河，

河中间，

讨老婆。

.....

有一个小孩，对湖里那些芦苇秆子互相摩擦发出来的声音听入了迷，好像他不仅能从芦苇荡中听出小桥流水的声音，也能从中听到金戈铁马的

声音……因此，只要刮风的时候，不管是天晴还是下雨，他都会被那片芦苇吸引过去，静静地、贪婪地听那片芦苇荡中发出的声音，永远听不够！

“鑫子！你怎么放牛的？你的牛吃了我的阳春啦！”

“你骂那个呆子有什么用？去告诉他爸爸，叫他爸爸赔！”

鑫子的父亲叫连生，是个能工巧匠，他在村前一条原来灌溉稻田的水圳（圳，人工开挖构筑的水沟）上，建造了一座磨坊，安上水车和水碓，给乡亲们磨谷子春白米，加工一百斤谷子，收三毛钱。每天都有四邻八乡的人挑着谷子来碾米，他一天都加工好几百斤谷子，收入几块钱。

把谷子碾成白米，需要先用一个橡木片和竹子做成的磨盘把稻谷壳子碾破，然后用竹筛分离谷壳和糙米，最后把糙米放入石臼，用水碓舂成精白米。其中磨谷子和舂白米都是机械自动完成的，但是却需要人工把谷壳和糙米分开，这道工序费工耗时，这些日子连生就一直琢磨着如何自动分离谷壳和糙米。他先搞了一个长方形的有出口的筛子，倾斜放在磨盘的出米口。他想让谷子从磨盘掉到筛子时，会让米粒直接从网眼掉落筛子底下，而谷壳则会从筛子斜面滑到另一处。但是，磨盘转动时，筛子不运动，无论如何调整筛子的倾斜角度，都不能把米粒与谷壳分离，它们要么是混在一起溜下，要么是一起堵住筛子网眼，全堆积在筛子上，磨谷子时，连生只好端一张凳子，坐在筛子旁边，不停地用手一上一下地摇筛子……

“连生！你家的鑫子放牛，天天只会对着湖里的芦苇发呆，你家的牛吃了我的阳春了，你怎么赔偿我的损失？”

连生满脑子都在琢磨如何改进磨坊的米筛，却有个人不停在他身边聒耳，吵得他心烦意乱、怒火中烧，他也不搭理告状人，呼地站起来，冲出磨坊，跑到湖边去找鑫子算账。

鑫子发现把芦苇秆子截成六七节短管排成一排，再用两根细硬的木签穿插固定，就可以弹拨出“筝筝筝”的声音，这声音比风吹芦苇发出的声音好听。然后，他又把芦苇秆子截成不同的长度，做出的芦苇筝子就能发出不同音阶的响声，他正玩得如痴如醉……

猛然之间，有一个人喊道：“鑫子，你还在贪玩？你爸找来一根棍子让你背哩！”

鑫子知道大事不妙，正想跑，却被气势汹汹赶来的父亲捉住了衣领。他不明白父亲为什么生气，却明白自己马上就要被暴打一顿了，他反应

机灵，往湖里一跳，挣脱了父亲的手。

连生因为自己苦思冥想，却还没有想出办法制造出磨坊的自动筛，心里面憋了一股窝囊火，便要把这火气撒到鑫子头上，却让鑫子从手中溜掉，他余怒未消，竟然也跳下湖里抓鑫子，可是到了湖里，有芦苇挡道纠缠，他想要抓住鑫子可就不那么容易了，而鑫子发现父亲抓不着自己，竟然就在水塘里吹起口哨来，这让父亲更加生气……一直到傍晚，这一老一少还在湖里捉迷藏、团团转，引得众人围在湖边看热闹。

天色终于暗下来了，聚积在连生心头的那股无名怒火已经被冰凉的湖水冷却下来，他骂了一句：“狗崽子！让你得意，看我回家收拾你不！”便爬上岸了，鑫子看见父亲爬上岸，随后也跟着上岸回家了。

连生的妻子郑秀花看见父子俩拖着湿漉漉的衣服，一前一后地回来，很奇怪，想问明原因，这父子俩都没有回答。一个邻居告诉她是怎么回事，让她哭笑不得，便骂道：“你们这一老一少简直胡闹！小的是孩子，老的也是孩子！过了立秋，湖里的山泉水冰凉得像一把刀，你们在水里弄个伤风感冒、风湿头疼，谁管得了你们！”

郑秀花先不做晚饭了，赶忙烧了一大锅热水给父子俩洗澡。连生提一桶热水进冲凉房洗。郑秀花端出一个大木桶，放在天井的青石板上，舀来一桶热水，在天井里给鑫子洗。

“妈妈，就要到八月十五了，我们家做大月饼吗？”鑫子在木桶里一边戽水玩，一边问妈妈道。

“做！乖儿子，妈妈要做一些比你的面庞还大的月饼，让你到晒谷坪跟小伙伴比赛照月亮。”郑秀花一边用毛巾给儿子淋水搓洗身体，一边轻轻地唱出一支童谣：

月亮光光，
照依面庞，
是你面变？
是依面靓？

月亮光光，
照依面庞。

你戴花环，
依快长大。

“妈妈，到八月十五做月饼时，我们家的月饼统统都要画上好看的鸟儿。”

“儿子乖乖，到时爸爸就会把我们家的月饼统统都画上好看的鸟儿。”

郑秀花看着木桶里儿子光溜溜的、结结实实的身子，她的内心充满着踏实和满足。她的家很殷实，有七亩水田、三亩旱地，还有一个磨坊。丈夫虽然脾气暴躁了一些，可是心灵手巧，他建的一个磨坊每天都有好几块钱收入。她有三个健壮的儿子，虽然这个二儿子被别人看成有点痴呆，可是，作为亲生母亲，她反而看出这个儿子特别聪明，将来会比哥哥和弟弟都更有出息，每当丈夫要打这个儿子时，她总是不遗余力地庇护他。

在鑫子家这一条街巷，住着一户人家，主人叫奏生，会吹唢呐，是一个不脱俗的道士，四邻八乡中，只要有人办红白喜事，都会请他领一个乐班去热闹一场。若没有人请时，他每晚就在家里，带着儿子们吹唢呐、唱戏。桂剧、彩调戏、湖南花鼓戏，他们都会唱，常常聚拢一帮乡亲来家里听戏。

奏生有两个儿子、两个女儿，大儿子叫阿宏，长得一脸白俊相，特别爱唱戏，不喜欢摆弄乐器。小儿子叫阿发，比鑫子还小三岁，却可以随着父亲吹唢呐的调子，拨琴弄箫。只是阿发身体瘦小，奏生看出这个小儿子并不是吹唢呐的好苗子，心里就添上了一分烦恼，常常对着前来围观、跃跃欲试的一帮小孩说：

“我要收一个徒弟，哪个人愿意当我的徒弟？”

“我愿意当你的徒弟！”

“大伯爷，你收我做徒弟吧！”

“……”

孩子们乱哄哄地嚷道。学会吹唢呐，别人家办红白喜事时，就会被人请去当吹鼓手，不用出礼金，就能吃香的喝辣的，大鱼大肉任你挑着夹进嘴巴里，孩子们想起这些好东西，哪个不是嘴馋得直流口水？

“想要当我的徒弟？”奏生吐一把唾沫在手上，四处张扬，“就得先吃我的口水！”

孩子吓得一哄而散。大人们抓住那些逃散的小孩，往奏生怀里送：

“当徒弟就得吃师傅口水，这是规矩！”

孩子们一个个都用小手掌死死地捂住自己的嘴巴，不愿意吃老道士的脏口水。

奏生得意地笑了：“想当我的徒弟？没那么容易，不吃下我的口水，谁也别想当我的徒弟！嘿嘿！没人敢了吧？”

“我愿意吃你的口水，当你的徒弟！”鑫子见别的孩子全都畏缩了，很不服气，上前作揖道。

奏生看见了七岁的鑫子，竟然有这个胆量，把他抓过来，这个小孩长得虎背熊腰，胸部又宽又厚，摸摸他的两个腮帮子，那腮帮上的肌肉也结结实实，倒是个吹唢呐的好苗子，心中一喜：

“好！我就收你这个徒弟，让你将来也能当上一个吹笛佬，一辈子吃鱼吃肉。”

“不！我就喜欢吹号笛，只想学会吹号笛（当地人把唢呐称为号笛），不要当吹笛佬！”

“为什么不愿当吹笛佬？”

“吹笛佬虽然有得吃，却没地位咧！”

“吹笛佬怎么就没地位？”

鑫子摇头晃脑地唱起来：

吹笛佬，嘴包包，

吃酒没有板凳坐，

坐到屋角鸡碌头。

（鸡碌，本地粤语，用木条制作的鸡舍。）

鑫子唱了几句，大家全笑起来。

“当了吹笛佬，就是坐鸡碌头，也常常有酒喝有肉吃呀！你来跟我学吹号笛吧，我不要你吃口水了。”奏生心里舍弃不下鑫子，劝哄道。

鑫子答应道：“我不当吹笛佬，但是愿意当你的徒弟。”

从此，鑫子每天除了去上学、放牛，有空就跑到奏生家学吹唢呐。

鑫子家的后面一条街巷，有一座大宅院，大宅院里住着一个会拉二胡的瞎子。大家都称他为“眼矇”。眼矇小名叫喜子，比鑫子大十余岁。喜

子也不是天生的盲眼，他五岁时，有一次过节，家里磨豆腐，喜子蹦蹦跳跳到处乱蹿，一头栽进滚烫的豆浆桶里，把一双眼睛烫瞎了，从此，村里人不再叫他喜子，而叫他眼矇。

眼矇的祖父是大地主，可是他的父亲不仅嗜赌如命，而且吸鸦片，在国民党倒台的前几年，把家里所有的田地败光之后，撒手人寰，只留下一座大宅子给孤苦伶仃的母子俩。土地改革时，村子里的财主们都被分掉了财产，被赶出了深宅大院，而眼矇一家却幸运地划成了中农，完整地保住自己的大宅子，他家便成为了小孩子们聚集玩耍的乐园。小孩子們最喜欢拍一下眼矇，然后迅速跳开，逗他道：“眼矇！猜猜我是谁？”眼矇遇到这样的挑逗，就会循声追逐过去，只要在眼矇家的宅院之内，哪个小孩拍了他，不论跑得多快，躲藏得多好，都会被他捉住，被喊出小名，小屁股还要被他狠狠地掴几巴掌。跟眼矇玩老鹰捉小鸡，成了村子里的小孩子爱玩的一种紧张、刺激的游戏。

眼矇十余岁时，村里的一位长辈给了他一把二胡，教他演奏《一枝花》（当地人把流行在湖广一带的桂剧、祁剧、彩调戏、花鼓戏中用于配戏或者过门的众多曲调全部叫《一枝花》），方便他将来用二胡卖艺谋生……但是眼矇学会拉二胡之后，却进入了一个崭新的社会，新社会不允许有人走街串巷卖艺为生，眼矇便学会了打草鞋，每到圩日，母亲就把他打的草鞋拿到墟界圩卖掉，维持生计。

自从得到一把二胡之后，眼矇好像在一片黑暗的世界中，突然打开了一扇自由之门，他迈进了一个由声音、旋律组成的世界，在这个世界里，他不再是一个盲者，他找到属于自己的光明世界，每当打草鞋累了之后，他就会拿起二胡来，拉上那么几段曲子。

眼矇的二胡琴声像磁力线一样，把鑫子吸引过去，这是一种比鑫子弹奏自己做的芦苇琴子、比道士师傅吹奏的唢呐更奇妙、动听的声音，它可以悠扬委婉、如泣如诉，也可以热烈欢快、激扬奔放，甚至变幻出刀光剑影、万马奔腾……

“喜子哥，我能拉你的二胡吗？”鑫子看着眼矇手里的二胡，心里痒痒的，忍不住问道。

“鑫子，你又想拉二胡啦？不跟师傅学吹号笛啦？”眼矇停止拉二胡，转过一张青白色的脸，面向鑫子问道。